

#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视觉中国

股票代码：0006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梁军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 B5/B8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廖道训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榆阳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吴玉瑞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榆阳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柴继军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 B5/B8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梁世平

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毅峰南路\*\*\*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2 年 7 月 22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视觉中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视觉中国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6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梁军、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梁世平（以下简称“5名一致行动人”）
公司、上市公司、视觉中国	指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梁军、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减持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行为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梁军

性别：女

国籍：美国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 B5/B8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廖道训

性别：男

国籍：中国，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榆阳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吴玉瑞

性别：女

国籍：中国，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榆阳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 4：柴继军

性别：男

国籍：中国，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 B5/B8

信息披露义务人 5：梁世平

性别：男

国籍：中国，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毅峰南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廖道训、吴玉瑞、梁世平间接持有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900.HK）合计约 13.52%

的股份。吴春红间接持有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900.HK）股份约 2.33%，根据吴春红遗嘱，此部分权益梁军有权继承，目前继承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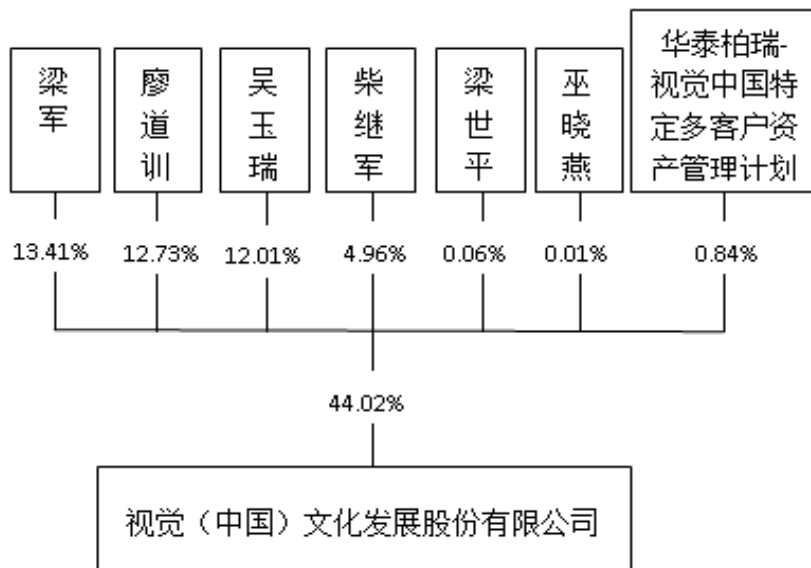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也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2014 年，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股份”）实施发行股份购买吴春红、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姜海林、袁闯、陈智华、李学凌、高玮、梁世平（以下简称“原 10 名一致行动人”）及其他自然人共同持有的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视觉”）、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华易美”）100%股权的项目（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远东股份更名为视觉中国，原 10 名一致行动人成为视觉中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原 10 名一致行动人原为华夏视觉和汉华易美的控股股东，2013 年 5 月 28 日，为了确保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后公司的控制权稳定且有效存在，原 10 名一致行动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确认对上市公司行使股东权利的过程中，协议各方的意见保持一致。2019 年 11 月 8 日，原 10 名一致行动人经充分协商签署了《一致行动关系之部分解除协议》，姜海林、陈智华、袁闯、李学凌、高玮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吴春红、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梁世平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2020 年 9 月 16 日，因吴春红逝世，其女儿梁军继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与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梁世平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即“5 名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5 名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

因个人资金需求，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29,117,651 股。

##### （二）华泰柏瑞-视觉中国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已到期

华泰柏瑞-视觉中国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柏瑞-视觉中国资管计划”）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其实际出资人为廖道训、吴春红、柴继军。因已到期，华泰柏瑞-视觉中国资管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911,100 股。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所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但不排除继续减持其所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8,408,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02%。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0年12月3日至2022年7月22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29,117,65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出资的华泰柏瑞-视觉中国资管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911,100股。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廖道训	大宗交易	2021年12月30日	150	0.21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4日-2022年7月22日	840.94	1.20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23日	492	0.70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24日	100	0.14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22日	420	0.60
梁军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3日	350	0.50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17日-2022年6月16日	225	0.32
柴继军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10日-2022年7月21日	333.83	0.48
华泰柏瑞-视觉中国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21年7月12日-2021年11月19日	591.11	0.84
合计		-	3,502.88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3,379,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2%。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数量(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梁军	93,912,627	13.41%	5,750,000	88,162,627	12.58%
廖道训	89,161,290	12.73%	20,029,351	69,131,939	9.87%
吴玉瑞	84,161,290	12.01%	0	84,161,290	12.01%
柴继军	34,762,128	4.96%	3,338,300	31,423,828	4.49%
梁世平	400,036	0.06%	0	400,036	0.06%
巫晓燕 <sup>1</sup>	100,000	0.01%	0	100,000	0.01%
华泰柏瑞-视觉中国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911,100	0.84%	5,911,100	0	0.00%
<b>实际控制人持股合计</b>	<b>308,408,471</b>	<b>44.02%</b>	<b>35,028,751</b>	<b>273,379,720</b>	<b>39.02%</b>

注：巫晓燕女士为柴继军先生配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廖道训	69,131,939	9.87%	17,300,000
吴玉瑞	84,161,290	12.01%	41,390,000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03），梁军、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8,023,09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4%。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2022-040）。

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梁军、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卖出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卖出方式	卖出时间	卖出股数（股）	卖出股份占上市公司 股份比例
梁军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17日至 2022年6月16日	2,250,000	0.32%
廖道训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23日至 2022年7月22日	10,120,000	1.44%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4日至 2022年7月22日	8,409,351	1.20%
柴继军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10日至 2022年7月21日	3,338,300	0.48%

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视觉中国股份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本报告书文本；
- 3、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字：

2022年7月22日

（本页无正文，系《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字：

2022年7月22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视觉中国	股票代码	0006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梁军、廖道训、吴玉瑞、柴继军、梁世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30,840.85 万股 持股比例：44.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27,337.97 万股 持股比例：39.02% 变动数量：3,502.88 万股 变动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系《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签字：

2022年7月22日